

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1 日以书面文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职工代表 25 名，实到职工代表 25 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与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监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拟提名现任职工代表监事吴文炳、陈昌万继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与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一并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开时计算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2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参会职工代表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2 日